

揭阳市榕城区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榕防〔2025〕16号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风 IV 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三防指挥部，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预计受台风“桦加沙”影响，未来 24 小时内榕城区风力逐渐加大，阵风可达 8 级左右，市气象台于 9 月 22 日 8 时 00 分发布榕城区台风蓝色预警信号。鉴于台风“桦加沙”发展趋势及对我区的影响，依照《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有关规定，区三防指挥部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 9 时 30 分启动防风 IV 级应急响应。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预案要求落实防风防汛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值班值守，加强信息报送，加强预测预报预警，切实做好中小河流洪水、地质灾害、城乡内涝等巡查管控，如遇有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，并及时报告区三防办、区应急管理局（电话：8633933，传真：8623395）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5年9月22日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报: 市三防办、市应急管理局, 韦锋、陈宏鑫、林楷涌、林学铭、
林树昭同志, 区委区政府办公室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9月22日印发